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營養師 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12373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1144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政策說明(共1個電子檔)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BDRR77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新聞傳播處推廣「疫後特別條例通過」政策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2年3月24日府新傳字第11201096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速疫後復甦，《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》於112年2月21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，其特別預算案刻正立院審議中，俟通過後，讓國人與產業獲得政府溫暖支持。行政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，請協助推廣運用，圖檔請至行政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(含附件)

